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菱钢铁，证券代码：000932）于2016年8月8日、2016年8月9日、2016年8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1、经核实，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核实，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 3、当前钢铁行业经营环境比较困难，但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 4、因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2016年4月19日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重组的各项工作。2016年7月1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重组相关公告。2016年8月5日，公司完成深交所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6-69）》及《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8日开市起复牌；

5、2016年8月2日，公司接第二大股东安赛乐米塔尔通知，安赛乐米塔尔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03,939,125股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8%）转让给湖南国企创新私募投资基金（暂定名，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国新基金”）。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久银基金管理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代表国新基金与安赛乐米塔尔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详见公司2016年8月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华菱钢铁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67）》等相关公告；

6、经核实，华菱集团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获得上述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3、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中所涉及的相关湖南省国有企业出资认购国新基金份额等事项尚需获得湖南省国资委批准；国新基金尚需完成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上述权益变动尚需向深交所提交关于办理股份转让相关事宜的申请，如获批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

4、公司于2016年7月15日披露了《2016年半年度业绩报告（公告编号：

2016-60)》，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6,000 万元至-96,000 万元。公司将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16 年半年度报告，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0 日